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NUCLEAR ENERG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經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純利相比，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全年業績錄得之純利介乎約1.13億港元至1.18億港元，增加約15%至20%。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仍然穩健，且目前正繼續尋求各種投資機會。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經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純利相比，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全年業績錄得之純利介乎約1.13億港元至1.18億港元，增加約15%至20%。增加主要源於以下影響所致：

- (i) 本集團持續提升電站智能化運維水準，提升行業領先的投入率及發電量，發電分部預期將為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帶來正面影響，自主持有的電站預期會產生穩定收益及溢利。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運維電站合計56座，總運營電站容量1,078MW，該等發電站完成發電量11.76億千瓦時。相關業務分部於截止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預期錄得純利增加；及
- (ii) 盤錦核祥、徐州核鑫、臨滄核祥、蚌埠核潤電站項目完成併網，鳳陽協鑫、鎮江鑫能、蚌埠尚昊、蚌埠尚信及睢寧和泰完成並錶。新併網項目為大規模運行，設備投入率較高。該等項目目前處於質保期內，導致運維成本較存量項目低。此外，鎮江鑫能、廣東陽江項目通過綠電交易額外創收。

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亦預期錄得淨利潤率增加。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仍然穩健，且目前正繼續尋求各種投資機會。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綜合財務報表，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得之資料而編製。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下旬刊發之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舒謙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舒謙先生（主席）、吳元塵先生（副主席）、李鴻衛先生（副主席）、劉根鈺先生、黃艷女士及劉建榮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世清博士、蘇黎新博士及王如章先生。